

4575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中市烏日區榮泉里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公司電話：(04)2338-8289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 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 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 62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十四) 部門資訊	63 – 64

會計師核閱報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民國一一五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所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6,387 仟元，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 163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保留結論及無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民國一一五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一一五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10348358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羅文振 羅文振



會計師：

黃子評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八月七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四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四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五五年六月三十日		一四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四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99,884	22	\$438,379	18	\$354,180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	33,642	1	13,860	1	13,98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2	20,220	1	13,266	1	27,68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六.12	57,873	2	60,758	2	41,662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3,347	-	2,965	-	2,637	-
130x	存貨	四及六.3	492,013	19	427,040	17	445,500	19
1410	預付款項		9,760	-	20,269	1	16,32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014	-	3,338	-	5,4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18,753	45	979,875	40	907,462	3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4	6,387	-	1,654	-	1,65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及八	700,727	26	709,439	29	699,646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3及八	23,986	1	23,294	1	21,46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6及八	702,804	26	702,274	29	699,741	30
1780	無形資產	四	3,505	-	3,930	-	4,5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23,043	1	23,220	1	31,26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11,901	1	8,327	-	5,22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72,353	55	1,472,138	60	1,463,512	62
1xxx	資產總計		\$2,691,106	100	\$2,452,013	100	\$2,370,97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睿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仁耀



經理人：楊仁耀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306,000	11	\$331,000	13	\$235,091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1	334,921	12	282,156	12	313,753	13
2150	應付票據		2,199	-	918	-	1,666	-
2170	應付帳款		175,988	7	139,823	6	148,916	6
2200	其他應付款		105,215	4	104,916	4	92,95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21,190	1	17,289	1	20,18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5,162	-	5,073	-	7,54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8	58,697	2	104,699	4	66,026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816	-	2,973	-	3,2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16,188	37	988,847	40	889,330	3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8	436,487	16	209,834	9	285,185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	95,608	4	91,778	4	89,060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71	-	5,260	-	5,23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7,366	20	306,872	13	379,483	16
2xxx	負債總計		1,553,554	57	1,295,719	53	1,268,813	5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0						
31xx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386,685	14	386,685	16	386,685	16
3200	資本公積		78,900	3	78,900	3	78,90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4,201	4	99,996	4	99,99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4,008	12	314,036	13	314,036	13
3350	未分配盈餘		257,464	10	290,100	12	255,973	11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675,673	26	704,132	29	670,005	28
3400	其他權益		(3,706)	-	(13,423)	(1)	(33,429)	(1)
3xxx	權益總計		1,137,552	43	1,156,294	47	1,102,161	46
2x3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691,106	100	\$2,452,013	100	\$2,370,97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睿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仁耀



經理人：楊仁耀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五年及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1	\$428,266	100	\$463,7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4	(311,770)	(73)	(347,968)	(75)
5900	營業毛利		116,496	27	115,771	25
	營業費用	六.14				
6100	推銷費用		(39,550)	(9)	(38,710)	(8)
6200	管理費用		(58,133)	(14)	(54,007)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813)	(4)	(24,87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2	(5,719)	(1)	(8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2,215)	(28)	(118,476)	(25)
6900	營業損失		(5,719)	(1)	(2,70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5				
7100	利息收入		2,686	1	2,782	-
7010	其他收入		17,674	4	22,180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311	4	(6,025)	(1)
7050	財務成本		(6,547)	(2)	(6,24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4	163	-	18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287	7	12,883	2
7900	稅前淨利		27,568	6	10,178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7	(5,758)	(1)	(2,252)	-
8200	本期淨利		21,810	5	7,926	2
	其他綜合損益	六.1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146	3	(23,230)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29)	(1)	4,64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17	2	(18,584)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527	7	\$(10,658)	(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1,810		\$7,92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21,810		\$7,92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1,527		\$(10,65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31,527		\$(10,658)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56		\$0.2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56		\$0.2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睿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仁耀



經理人：楊仁耀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五年及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名 稱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不動產 重估增值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60	3XXX
A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386,685	\$78,900	\$92,174	\$311,879	\$335,363	\$(20,746)	\$5,901	\$1,190,156
B1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822		(7,822)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157	(2,157)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7,337)			(77,337)
D1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7,926			7,926
D3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18,584)		(18,58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926	(18,584)	-	(10,658)
Z1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u>\$386,685</u>	<u>\$78,900</u>	<u>\$99,996</u>	<u>\$314,036</u>	<u>\$255,973</u>	<u>\$(39,330)</u>	<u>\$5,901</u>	<u>\$1,102,161</u>
A1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386,685	\$78,900	\$99,996	\$314,036	\$290,100	\$(19,324)	\$5,901	\$1,156,294
B1	11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205		(4,205)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269)			(50,269)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8)	28			-
D1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21,810			21,810
D3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9,717		9,71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810	9,717	-	31,527
Z1	民國115年6月30日餘額	<u>\$386,685</u>	<u>\$78,900</u>	<u>\$104,201</u>	<u>\$314,008</u>	<u>\$257,464</u>	<u>\$(9,607)</u>	<u>\$5,901</u>	<u>\$1,137,552</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睿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仁耀



經理人：楊仁耀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五五年及一四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7,568	\$10,17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693	20,506
A20200	攤銷費用	1,308	1,60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5,719	8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9,782)	7,596
A20900	利息費用	6,547	6,241
A21200	利息收入	(2,686)	(2,78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63)	(18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	1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6,954)	(11,44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834)	4,3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82)	1,283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64,973)	28,321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509	(2,9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24	(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2,765	(54,916)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81	(36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6,165	(13,4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5	(7,1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843	1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9,031	(12,0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86	2,78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323)	(6,2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64)	(11,8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4,330	(27,462)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9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51)	(3,90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	2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56)	(92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352)	(83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20	1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96)	(5,52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37,000	412,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62,000)	(366,38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0,000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9,349)	(99,57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0,269)	(77,33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5,382	(81,29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89	(10,00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1,505	(124,27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8,379	478,4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9,884	\$354,18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睿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仁耀



經理人：楊仁耀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一月二十日登記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暨前各項國內外產品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獲准股票登錄為興櫃股票。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五年八月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發布我國於一一七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我國企業如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選擇提前適用。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

- (a) 釐清將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第49段(a))作為一主要經營活動之個體，係符合選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公允價值選項之條件；及
- (b) 要求企業以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相同時間及相同基準，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將影響財務報告之表達及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民國118年1月1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此準則訂定管制資產、管制負債、管制收益及管制費損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之規定，並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鈺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5.6.30	114.12.31	114.6.30
本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100%	100%	1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料及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資 產 項 目</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4～50年
機器設備	1～13年
運輸設備	3～11年
辦公設備	1～11年
其他資產	3～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鈺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1~2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8.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機器設備，其餘為模具及配件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機器設備之授信條件主要為先預收30%訂金、出貨後收取60%款項、驗機完成收取剩餘10%尾款，其餘商品授信期間為90-12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銷售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3)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集團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持股未超過50%且為其最大股東者，經考量本集團對此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因素後，判斷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六、4。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如比較法、成本法、土地開發分析法及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等），此等評價模型中使用之假設及判斷若有變動時，將影響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6.30	114.12.31	114.6.30
庫存現金	\$4,389	\$4,687	\$4,865
銀行存款	595,495	433,692	349,315
合 計	<u>\$599,884</u>	<u>\$438,379</u>	<u>\$354,180</u>

2. 應收帳款淨額

	115.6.30	114.12.31	114.6.30
應收帳款	\$79,891	\$76,824	\$66,349
減：備抵損失	(22,018)	(16,066)	(24,687)
應收帳款淨額	<u>\$57,873</u>	<u>\$60,758</u>	<u>\$41,662</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銷售機器設備之授信條件主要為先預收30%訂金、出貨後收取60%款項、驗機完成收取剩餘10%尾款，其餘商品授信期間為90-120天。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9,891仟元、76,824仟元及66,349仟元，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2。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3. 存貨

	115.6.30	114.12.31	114.6.30
原 料	\$39,041	\$30,822	\$36,783
在 製 品	275,054	219,902	234,406
製 成 品	175,783	174,073	171,630
商 品	879	1,396	2,681
在途原料	1,256	847	-
合 計	<u>\$492,013</u>	<u>\$427,040</u>	<u>\$445,500</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11,770仟元及347,968仟元，包括認列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1,245)仟元及7,317仟元。由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去化呆滯存貨庫存，因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5.6.30		114.12.31		114.6.30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7	40%	\$1,654	40%	\$1,652	40%
POWER PACK AFRICA LTD.	-	39%	-	39%	-	39%
國壹品（蘇州）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	4,690	20%	-	-	-	-
合 計	<u>\$6,387</u>		<u>\$1,654</u>		<u>\$1,652</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自被投資公司－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現金股利皆為120仟元，已依權益法列為長期投資之減項。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取得國壹品（蘇州）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20%股權，其原始投資金額為4,690仟元。

本集團雖持有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之表決權，然其攸關活動之決策，須有攸關之股東會多數表決權通過。在此情況下，顯示本集團不具有實際能力以單方主導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對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對鴻宇智慧科技股份公司、POWER PACK AFRICA LTD.及國壹品（蘇州）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長期投資評價與投資損益之認列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3	\$1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163</u>	<u>\$187</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5.1.1	\$299,398	\$407,294	\$290,406	\$12,867	\$71,752	\$5,020	\$1,086,737
增添	-	-	-	2,120	1,731	-	3,851
處分	-	-	(165)	(323)	(1,884)	-	(2,372)
其他變動	-	-	-	751	895	(895)	7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831	2,328	300	723	201	10,383
115.6.30	<u>\$299,398</u>	<u>\$414,125</u>	<u>\$292,569</u>	<u>\$15,715</u>	<u>\$73,217</u>	<u>\$4,326</u>	<u>\$1,099,350</u>
折舊及減損：							
115.1.1	\$ -	\$93,043	\$226,332	\$9,894	\$48,029	\$ -	\$377,298
折舊	-	6,710	10,347	537	1,792	-	19,386
處分	-	-	(164)	(290)	(1,877)	-	(2,3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08	1,837	156	469	-	4,270
115.6.30	<u>\$ -</u>	<u>\$101,561</u>	<u>\$238,352</u>	<u>\$10,297</u>	<u>\$48,413</u>	<u>\$ -</u>	<u>\$398,623</u>

(2)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4.1.1	\$299,398	\$407,276	\$298,374	\$13,063	\$63,775	\$ -	\$1,081,886
增添	-	-	237	383	3,285	-	3,905
處分	-	(210)	(326)	(607)	(4,230)	-	(5,373)
其他變動	-	-	3,742	-	-	-	3,7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626)	(4,734)	(559)	(1,377)	-	(20,296)
114.6.30	<u>\$299,398</u>	<u>\$393,440</u>	<u>\$297,293</u>	<u>\$12,280</u>	<u>\$61,453</u>	<u>\$ -</u>	<u>\$1,063,864</u>
折舊及減損：							
114.1.1	\$ -	\$81,410	\$215,548	\$9,603	\$50,717	\$ -	\$357,278
折舊	-	6,590	11,878	429	1,318	-	20,215
處分	-	(210)	(326)	(576)	(4,225)	-	(5,3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22)	(3,536)	(267)	(1,013)	-	(7,938)
114.6.30	<u>\$ -</u>	<u>\$84,668</u>	<u>\$223,564</u>	<u>\$9,189</u>	<u>\$46,797</u>	<u>\$ -</u>	<u>\$364,218</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5.6.30	\$299,398	\$312,564	\$54,217	\$5,418	\$24,804	\$4,326	\$700,727
114.12.31	\$299,398	\$314,251	\$64,074	\$2,973	\$23,723	\$5,020	\$709,439
114.6.30	\$299,398	\$308,772	\$73,729	\$3,091	\$14,656	\$ -	\$699,646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6.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本集團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四年至五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期初數	\$702,274	\$700,852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30	(1,111)
期末數	\$702,804	\$699,741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辦理，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15.6.30	114.12.31	114.6.30
委外估價	\$702,804	\$702,274	\$699,741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估價而來，該等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公允價值之估價，其估價日期為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已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認為前述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分別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仍屬有效。

京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王富生、陳明全

本集團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委由上述專業估價機構依本集團資產現有狀態及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估算，採用之估價方法有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等，惟公允價值之評價係採收益法為主。

若資產狀態主要係持有供出租（如土地、住辦混合大樓、商業辦公大樓、工業廠房、住宅及倉庫等）賺取租金收益，於估算時將參考目前已簽租約內容，及取具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市場租金行情等，除採用比較法外，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另，專業估價機構蒐集與估價標的物性質相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該標的之開發時程、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以決定其收益資本化率及折現率。其中估價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本公司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15.6.30	114.12.31	114.6.30
契約租金(坪/月/元)	\$550	\$550	\$550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600	600	580

主要使用之參數：

	115.6.30	114.12.31	114.6.30
直接資本化率	1.80%	1.80%	1.85%
收益資本化率	1.80%	1.80%	1.85%
期末處分折現率	2.77%	2.77%	3.22%
分析期間折現率	2.77%	2.77%	3.22%

(2)本集團之子公司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15.6.30 (人民幣)	114.12.31 (人民幣)	114.6.30 (人民幣)
契約租金(m ² /月/元)	\$21	\$21	\$15.6
評估市場租金(m ² /月/元)	15	\$15	\$14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要使用之參數：

	115.6.30	114.12.31	114.6.30
直接資本化率	6.70%	6.70%	6.10%
收益資本化率	6.70%	6.70%	6.10%
期末處分折現率	5.45%	5.45%	4.85%
分析期間折現率	5.45%	5.45%	4.85%
		115.1.1~	114.1.1~
		115.6.30	114.6.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180	\$13,154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 生之直接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費用)		(879)	(892)
合 計		<u>\$12,301</u>	<u>\$12,262</u>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7. 短期借款

	115.6.30	114.12.31	114.6.30
擔保銀行借款	\$231,000	\$231,000	\$181,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75,000	100,000	54,091
合 計	<u>\$306,000</u>	<u>\$331,000</u>	<u>\$235,091</u>
		115.1.1~	114.1.1~
		115.6.30	114.6.30
利率區間		1.87%~2.15%	1.80%~2.08%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604,000仟元、639,824仟元及432,637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5.6.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72,500	自110年09月08日至122年09月08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每3個月為1期，分40期償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8,817	自112年01月10日至119年01月10日，按季清償，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80,000	自115年04月17日至117年04月17日，到期後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	55,012	自108年07月15日至118年07月15日，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利息按月付息，第4年起分84期每月償還本金。
台灣銀行	8,855	自109年06月15日至116年06月15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本金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	80,000	自115年04月17日至120年04月16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每3個月為1期，分12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富邦銀行	100,000	自115年06月05日至118年06月05日，撥款後前1年為寬限期，第2年起，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495,184	
減：一年內到期	(58,697)	
合計	<u>\$436,487</u>	

債權人	114.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77,500	自110年09月08日至122年09月08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每3個月為1期，分40期償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817	自112年01月10日至119年01月10日，按季清償，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0,000	自113年04月17日至115年04月17日，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4.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63,933	自108年07月15日至118年07月15日，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利息按月付息，第4年起分84期每月償還本金。
台灣銀行	13,283	自109年06月15日至116年06月15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本金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314,533	
減：一年內到期	(104,699)	
合計	<u>\$209,834</u>	

債權人	114.6.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82,500	自110年09月08日至122年09月08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每3個月為1期，分40期償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8,817	自112年01月10日至119年01月10日，按季清償，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0,000	自113年04月17日至115年04月17日，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	9,329	自109年12月18日至114年12月01日，首次動撥日起算滿18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3個月為一期，依動用餘額分15期平均攤還本金，利率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	72,854	自108年07月15日至118年07月15日，撥款後前3年為寬限期，利息按月付息，第4年起分84期每月償還本金。
台灣銀行	17,711	自109年06月15日至116年06月15日，撥款後前2年為寬限期，第3年起本金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351,211	
減：一年內到期	(66,026)	
合計	<u>\$285,185</u>	

	115.1.1~	114.1.1~
	115.6.30	114.6.30
利率區間	0.98%~2.25%	0.98%~2.25%

擔保借款係以土地、建築物、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013仟元及4,973仟元。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已發行股數皆為38,669仟股，實收股本皆為386,685仟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5.6.30	114.12.31	114.6.30
發行溢價	\$77,046	\$77,046	\$77,04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1,854	1,854	1,854
合 計	\$78,900	\$78,900	\$78,9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鈺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上述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為4,243仟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4,243仟元。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自一〇八年度起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且依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此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各子公司，子公司遂以新會計政策編製其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及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公司再依權益法評價認列相關調整數及增加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惟此等保留盈餘全數遂再依金管會相關函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232,069仟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皆為232,069仟元。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205	\$7,822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提列	(28)	2,157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50,269	77,337	\$1.30	\$2.00

註：本公司董事會業經章程授權並分別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一一四年三月二十八以特別決議通過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11. 營業收入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428,266	\$463,739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收入細分組成部分如下：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合計
銷售商品	\$252,070	\$176,196	\$428,266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收入細分組成部分如下：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合計
銷售商品	\$258,682	\$205,057	\$463,739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合約資產。

B. 合約負債－流動

	115.6.30	114.12.31	114.6.30	114.1.1
銷售商品	<u>\$334,921</u>	<u>\$282,156</u>	<u>\$313,753</u>	<u>\$368,669</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78,453	\$223,216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231,218	168,300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情形。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形。

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	<u>\$5,719</u>	<u>\$888</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台灣銓寶：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註)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8,666	\$30,260	\$2,520	\$3,005	\$1,191	\$6,579	\$62,221
損失率	- %	- %	10%	44%	57%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55)	(1,315)	(673)	(6,579)	(8,822)
合 計	\$18,666	\$30,260	\$2,265	\$1,690	\$518	\$ -	\$53,399

全冠福建：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註)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8,471	\$1,180	\$3,630	\$323	\$9,605	\$4,681	\$37,890
損失率	- %	4%	32%	58%	74%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1)	(1,174)	(186)	(7,104)	(4,681)	(13,196)
合 計	\$18,471	\$1,129	\$2,456	\$137	\$2,501	\$ -	\$24,694

(2)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銓寶：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註)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3,266	\$25,701	\$3,899	\$709	\$1,378	\$6,190	\$51,143
損失率	- %	1%	5%	15%	42%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76)	(199)	(104)	(585)	(6,190)	(7,254)
合 計	\$13,266	\$25,525	\$3,700	\$605	\$793	\$ -	\$43,889

全冠福建：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註)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1,063	\$6,845	\$3,828	\$273	\$1,540	\$5,398	\$38,947
損失率	- %	7%	44%	45%	72%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05)	(1,677)	(123)	(1,109)	(5,398)	(8,812)
合 計	\$21,063	\$6,340	\$2,151	\$150	\$431	\$ -	\$30,135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台灣銓寶：

		逾期天數					
	未逾期(註)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810	\$36,484	\$1,154	\$408	\$1,854	\$6,335	\$59,045
損失率	- %	1%	71%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64)	(821)	(408)	(1,854)	(6,335)	(9,582)
合 計	\$12,810	\$36,320	\$333	\$ -	\$ -	\$ -	\$49,463

全冠福建：

		逾期天數					
	未逾期(註)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0,209	\$2,505	\$2,131	\$745	\$2,428	\$6,966	\$34,984
損失率	2%	100%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30)	(2,505)	(2,131)	(745)	(2,428)	(6,966)	(15,105)
合 計	\$19,879	\$ -	\$ -	\$ -	\$ -	\$ -	\$19,879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16,066
本期增加金額	5,71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17)
匯率差異	450
期末餘額	\$22,018

(2)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25,834
本期增加金額	88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611)
匯率差異	(1,424)
期末餘額	\$24,687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不動產(土地)。其合約之租賃期間為50年。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5.6.30	114.12.31	114.6.30
土 地	<u>\$23,986</u>	<u>\$23,294</u>	<u>\$21,468</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未增添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土 地	<u>\$307</u>	<u>\$291</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u>\$2,630</u>	<u>\$2,648</u>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630仟元及2,648仟元。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6。自有之不動產及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13,630	\$13,573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5.6.30	114.12.31	114.6.30
不超過一年	\$13,678	\$26,213	\$26,22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1,078	1,013	13,626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1,078	1,013	1,026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809	1,013	1,026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	253	769
合 計	\$16,643	\$29,505	\$42,673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5.1.1~115.6.30			114.1.1~114.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184	\$47,643	\$95,827	\$48,266	\$44,421	\$92,687
勞健保費用	4,883	3,750	8,633	5,005	3,782	8,787
退休金費用	2,932	2,081	5,013	2,910	2,063	4,9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65	2,702	5,067	2,436	3,219	5,655
折舊費用	10,327	9,366	19,693	11,707	8,799	20,506
攤銷費用	241	1,067	1,308	362	1,243	1,605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19人及328人。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其中屬基層員工之分配數不得低於員工酬勞總額60%）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現金或股票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獲利狀況，分別以7%及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120仟元及1,514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獲利狀況，分別以7%及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739仟元及527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049仟元及2,892仟元，其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實際配發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86	\$2,782

(2) 其他收入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租金收入	\$13,630	\$13,573
其他收入－其他	4,044	8,607
合 計	\$17,674	\$22,18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9,782	\$(7,59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97)	1,6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	(10)
其他損失	(166)	(43)
合 計	<u>\$19,311</u>	<u>\$(6,025)</u>

(4) 財務成本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u>\$(6,547)</u>	<u>\$(6,241)</u>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2,146</u>	<u>\$ -</u>	<u>\$12,146</u>	<u>\$(2,429)</u>	<u>\$9,717</u>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3,230)</u>	<u>\$ -</u>	<u>\$(23,230)</u>	<u>\$4,646</u>	<u>\$(18,584)</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3,391	\$4,63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33	85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534	(3,238)
所得稅費用	<u>\$5,758</u>	<u>\$2,25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29	\$(4,64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429</u>	<u>\$(4,646)</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三年度
子公司-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一四年度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1,810	\$7,9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8,668	38,668
基本每股盈餘(元)	\$0.56	\$0.20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1,810	\$7,92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仟元)	\$21,810	\$7,92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8,668	38,668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63	18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8,831	38,855
稀釋每股盈餘(元)	\$0.56	\$0.20

於報導日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5.1.1~ 115.6.30	114.1.1~ 114.6.30
短期員工福利	\$7,259	\$6,60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5.6.30	114.12.31	114.6.30	
其他流動資產	\$300	\$300	\$300	建教合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299,398	299,398	299,398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77,774	180,305	293,210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11,058	14,055	17,052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	287	596	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690,000	690,000	699,741	長期借款
使用權資產	-	-	21,468	短期借款
合 計	\$1,178,530	\$1,184,345	\$1,331,765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5.6.30	114.12.31	114.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3,642	\$13,860	\$13,9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95,495	433,692	349,315
應收票據	20,220	13,266	27,680
應收帳款	57,873	60,758	41,662
其他應收款	3,347	2,965	2,637
其他流動資產	300	300	300
存出保證金	1,619	1,625	1,433
小計	678,854	512,606	423,027
合計	\$712,496	\$526,466	\$437,007

金融負債

	115.6.30	114.12.31	114.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06,000	\$331,000	\$235,091
應付票據	2,199	918	1,666
應付帳款	175,988	139,823	148,91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95,184	314,533	351,211
合計	\$979,371	\$786,274	\$736,884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344仟元及1,788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57仟元及63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401仟元及293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淨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4%、9%及1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5.6.30					
借款	\$379,004	\$323,844	\$103,821	\$23,095	\$829,764
應付款項	178,187	-	-	-	178,187
114.12.31					
借款	\$446,830	\$102,513	\$69,780	\$73,231	\$692,354
應付款項	140,741	-	-	-	140,741
114.6.30					
借款	\$359,696	\$107,772	\$79,400	\$63,046	\$609,914
應付款項	150,582	-	-	-	150,582

衍生金融負債

無此情形。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5.1.1	\$331,000	\$314,533	\$5,260	\$650,793
現金流量	(25,000)	180,651	-	155,651
非現金之變動	-	-	-	-
匯率之影響	-	-	11	11
115.6.30	<u>\$306,000</u>	<u>\$495,184</u>	<u>\$5,271</u>	<u>\$806,455</u>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1.1	\$189,956	\$400,782	\$5,259	\$595,997
現金流量	45,618	(49,571)	-	(3,953)
非現金之變動	-	-	-	-
匯率之影響	(483)	-	(21)	(504)
114.6.30	<u>\$235,091</u>	<u>\$351,211</u>	<u>\$5,238</u>	<u>\$591,540</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無此情形。

9.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33,642	\$ -	\$ -	\$33,642
投資性不動產	-	702,804	-	702,804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3,860	\$ -	\$ -	\$13,860
投資性不動產	-	702,274	-	702,274

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3,980	\$ -	\$ -	\$13,980
投資性不動產	-	699,741	-	699,741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無此情形。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5.6.30			114.12.31			114.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372	31.8500	\$234,798	\$4,350	31.4300	\$136,734	\$6,153	29.3000	\$180,283
人民幣	36,198	4.6900	169,769	39,377	4.4960	177,039	36,975	4.0910	151,2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	31.8500	\$382	\$30	31.4300	\$943	\$49	29.3000	\$1,436
人民幣	20,050	4.6900	94,035	28,131	4.4960	126,478	21,466	4.0910	87,81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297)仟元及1,624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1)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寶元數控(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股	\$33,642	2%	\$33,642	

註1：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有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電器批發、機械批發業	\$1,200	\$1,200	120,000股	40%	\$1,697	\$407	\$163	-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POWER PACK AFRICA LTD.	史瓦帝尼	瓶胚及各式應用之容器製造	7,961	7,961	-股	39%	-	-	-	-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A.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此情形。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此情形。
- C.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此情形。
- D.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E.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直接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185,486 (USD 5,460,000)	係直接投資	\$185,486 (USD 5,460,000)	\$ -	\$ -	\$185,486 (USD 5,460,000)	\$(2,338)	100%	\$(2,308) (註1)	\$292,166	\$ -
國壹品(蘇州)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	包裝設備製造	\$4,690 (CNY 1,000,000)	係由子公司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投資	\$ -	\$ -	\$ -	\$ -	\$ -	20%	\$ -	\$4,690	\$ -

註1：含關係人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5,486	\$185,486 (USD 5,460,000)	\$682,531 (註2)

註2：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台灣銓寶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2. 全冠福建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52,070	\$176,196	\$428,266	\$ -	\$ -	\$428,266
部門間收入	4,678	1,789	6,467	-	(6,467)	-
收入合計	<u>\$256,748</u>	<u>\$177,985</u>	<u>\$434,733</u>	<u>\$ -</u>	<u>\$(6,467)</u>	<u>\$428,266</u>
部門損益	<u>\$26,651</u>	<u>\$(1,426)</u>	<u>\$25,225</u>	<u>\$ -</u>	<u>\$2,343</u>	<u>\$27,568</u>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58,682	\$205,057	\$463,739	\$ -	\$ -	\$463,739
部門間收入	3,043	332	3,375	-	(3,375)	-
收入合計	<u>\$261,725</u>	<u>\$205,389</u>	<u>\$467,114</u>	<u>\$ -</u>	<u>\$(3,375)</u>	<u>\$463,739</u>
部門損益	<u>\$9,287</u>	<u>\$9,827</u>	<u>\$19,114</u>	<u>\$ -</u>	<u>\$(8,936)</u>	<u>\$10,178</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5.6.30部門資產	\$2,284,402	\$710,728	\$2,995,130	\$ -	\$(304,024)	\$2,691,106
114.12.31部門資產	\$2,079,237	\$657,570	\$2,736,807	\$ -	\$(284,794)	\$2,452,013
114.6.30部門資產	\$2,035,564	\$584,106	\$2,619,670	\$ -	\$(248,696)	\$2,370,974

營運部門負債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5.6.30部門負債	\$1,146,850	\$418,472	\$1,565,322	\$ -	\$(11,768)	\$1,553,554
114.12.31部門負債	\$922,943	\$375,123	\$1,298,066	\$ -	\$(2,347)	\$1,295,719
114.6.30部門負債	\$933,403	\$336,480	\$1,269,883	\$ -	\$(1,070)	\$1,268,813